



广生堂药业
cosunter
广播仁爱·关注民生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国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官建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81,570,924.73	71,638,785.11	1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198,845.05	27,550,712.48	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797,763.10	26,575,136.72	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866,704.88	27,364,553.79	-31.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14	0.4920	-59.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14	0.4920	-59.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9%	16.14%	-10.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17,719,529.89	600,699,820.42	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47,394,792.66	519,195,947.61	5.4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6,465.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95.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779.17	
合计	401,081.9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主导产品集中于核苷类抗乙肝病毒产品的风险

公司通过集中优势资源专注于核苷类抗乙肝病毒药物，可以降低综合运营成本，进而保证公司实现规模和效益的稳定增长，但如果市场出现更优的乙肝治疗方式或疗效更佳的乙肝治疗药品，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国内生产同类产品的厂家较多，核苷类抗乙肝病毒药物的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够在工艺研发、产品质量处于领先优势，不能在销售网络建设和营销策略的设计等方面适应市场竞争状况的变化，不能保持并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强品牌建设，公司将可能在市场竞争中无法保持自身的竞争优势，从而对公司的效益产生影响。

3、新产品开发风险

公司专注于核苷类抗乙肝病毒药物的研发，新的核苷类产品替诺福韦酯（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的临床试验已经完成，目前已经申报生产注册申请。如果公司未来新药因药品注册法规的变动，未能及时通过注册审批从而对公司效益或公司未来业务计划的实施产生影响。

4、产品中标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都属于处方药品，根据2010年7月开始实施的《医疗机构药品集中采购工作规范》，我国实行以政府为主导、以省（区、市）为单位的医疗机构网上药品集中采购工作。县级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国有企业（含国有控股企业）等举办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必须参加医疗机构药品集中采购工作。2016年将有较多的省份开展新一轮药品招标，如果公司产品在新的标期未能中标，将会对公司的市场开拓计划产生一定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益。

5、阿甘定、贺甘定销售量下降的风险

随着恩替卡韦在乙肝抗病毒药品市场的普遍使用及市场占有率的提高，阿德福韦酯、拉米夫定的用量逐渐下降。公司产品阿甘定、贺甘定销售数量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了9.17%和22.91%，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了17.16%和25.51%。未来期间阿甘定、贺甘定销售额甚至有可能继续收缩，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益。

6、国内药品价格调整的风险

阿德福韦酯、拉米夫定、恩替卡韦均已于2009年列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随着药品价格改革、医疗保险制度改革不断深入及其他相关政策、法规的出台，以及非营利性医疗机构药品集中采购招标方式的进一步推广、改革以及市场竞争的充分性，在新一轮招标中，公司产品存在价格下降的风险。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3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奥华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4%	34,500,000	34,500,000	质押	10,000,000

北京昆吾九鼎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0%	21,000,000	21,000,000		
叶理青	境内自然人	10.71%	15,000,000	15,000,000	质押	6,500,000
李国平	境内自然人	9.64%	13,500,000	13,500,000		
宁德市柘荣奥泰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4%	13,500,000	13,500,000		
李国栋	境内自然人	5.36%	7,500,000	7,500,000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其他	0.85%	1,188,2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1,013,857			
龙工(上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696,148			
黄来福	境内自然人	0.29%	4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1,188,220	人民币普通股	1,188,2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3,857	人民币普通股	1,013,857
龙工(上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696,148	人民币普通股	696,148
黄来福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
吴丽雪	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一陕国投·嘉诚价值成长 1 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38,300	人民币普通股	338,300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险	328,909	人民币普通股	328,90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25,200	人民币普通股	325,200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

保险产品			
贾惠民	298,400	人民币普通股	298,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福建奥华集团有限公司、宁德市奥泰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李国平控制的企业，叶理青为李国平配偶，李国栋为李国平弟弟；2、本公司未知上述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福建奥华集团有限公司	34,500,000			34,500,000	首发限售、股东承诺	2020 年 4 月 22 日
北京昆吾九鼎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000,000			21,000,000	首发限售	2016 年 4 月 22 日
宁德市柘荣奥泰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500,000			13,500,000	首发限售	2018 年 4 月 22 日
李国平	13,500,000			13,500,000	首发限售	2018 年 4 月 22 日
李国栋	7,500,000			7,500,000	首发限售	2018 年 4 月 22 日
叶理青	15,000,000			15,000,000	首发限售	2018 年 4 月 22 日
老股转让限售股	7,000,000			7,000,000	首发限售	2016 年 4 月 22 日
合计	112,000,000	0	0	112,000,000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289,986.00	707,568.00	-59.02%	年初票据已到期承兑，余额为本期新增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11,192,016.28	8,414,223.71	33.01%	福建地区部分配送商结算方式由到款发货改为货到付款，故应收款余额增加
应收利息	187,479.45	491,334.26	-61.84%	定期存款金额减少及存款利率下降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99,597.99	811,687.09	72.43%	报告期新增履约保证金及员工备用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50,771.24	20,133,982.46	-98.75%	期初2000万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转入货币资金
长期股权投资	9,747,819.49	4,924,739.66	97.94%	支付联营公司福建博奥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的500万投资款
在建工程	5,175,190.50	2,367,899.91	118.56%	报告期口服一生产车间改造等工程按计划进展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92,777.37	1,257,825.99	861.40%	报告期分别对收购对象上海华舟压敏胶制品有限公司、和心创业（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各支付500万收购意向金。
应付职工薪酬	8,370,224.39	15,822,748.39	-47.10%	主要为去年末预提年终各项奖金本期支付完成所致
应交税费	9,157,847.02	6,319,027.07	44.92%	增加原因主要为去年三季度企业所得税按25%预缴，12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按15%调回，致使去年末余额较低所致。
其他应付款	11,770,329.67	16,912,166.05	-30.40%	主要为去年末预提各项费用本期已核销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16年1-3月	上年同期数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5,477,656.79	19,127,801.07	33.20%	报告期较去年同期，加大了直接模式的终端开发及销售推广力度，直销模式销售占比从36%提高到44%，同时也使公司市场推广费增加700万元
财务费用	-2,390,632.13	-105,011.87	2176.54%	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利息收入同比增加228万
营业外收入	684,274.79	1,270,518.82	-46.14%	主要为本期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212,413.67	122,782.63	73.00%	报告期公益性捐赠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6年1-3月	上年同期数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06,575.20	18,090,614.62	70.29%	主要为支付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000,000.00	-		使用受限定期存款到期收回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374,598.18	6,545,786.58	180.71%	主要为支付收购对象1000万意向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		支付联营公司资本金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000,000.00	-		办理使用受限定期存款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凭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和销售阿甘定、贺甘定、恩甘定及茵白肝炎胶囊等产品。其中阿甘定、贺甘定、恩甘定属于核苷类抗乙型肝炎病毒药物(是乙肝治疗的主要药物品种，通过阻断乙肝病毒的复制起到抑制病情的作用)，茵白肝炎胶囊属其他肝药类产品(能够降酶退黄，但不能对抗病毒，主要用于乙肝辅助治疗)。除肝药类产品外，公司还生产、销售少量的富马酸亚铁等非处方药品。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8,157.0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3.86%，阿甘定、贺甘定和恩甘定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销售收入8,133.32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99.71%，其中阿甘定销售收入1,838.74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7.16%，贺甘定销售收入824.69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5.51%，恩甘定销售收入5,469.88万元，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43.15%。

2、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经销和直销两种销售模式，其中：

经销模式是指经销商买断商品后，在约定的区域内，自行负责医院或药店等销售终端的销售和配送的一种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模式销售收入4,573.46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56.07%；

直销模式是指公司采取专业化学术推广的方式，通过公司销售人员开发销售渠道、维护终端，再由配送商购买公司产品，并按照终端需求将药品配送至终端的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加大了直销终端的开发力度，增加直销销售终端，并且通过有效的学术推广活动进一步提升原有直销终端的销售量，直销模式销售收入3,583.64万元，销售收入占比从上年度的36%提高到43.93%。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秉承“广播仁爱，关注民生”的企业经营理念，以研发为先质量为本，不断推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苷类抗乙肝病毒药物，有效降低了国内乙肝患者用药的经济负担。

报告期公司研发投入757.36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9.28%，比上年同期增加216.80万元，增长比例为40.11%，其中资本化支出656.06万元，费用化支出101.30万元。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注册分类	类别	研发目标	进展情况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1	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	化药3.1类	抗感染	取得新药证书及药品批准文号	已获临床批件，目前处于申报生产批件阶段（综合审评中）	增强乙肝及艾滋病治疗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2	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胶囊	化药3.1类	抗感染	取得新药证书及药品批准文号	已获临床批件，已完成临床试验，目前处于申报生产批件阶段（专业审评中）	增强乙肝治疗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3	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胶囊	化药5类	抗感染	取得药品批准文号	已主动撤回生产注册申请，目前正在完善相关试验	增强艾滋病治疗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4	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片	化药6类	抗感染	取得药品批准文号	已获临床批件，正在组织进行临床试验	增强艾滋病治疗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5	索非布韦	化药3.1类	抗感染	取得新药证书及药品批准文号	已完成药学研究，目前正处于申报临床批件阶段（待审批）	丰富肝病产品线，增强丙肝治疗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6	索非布韦片	化药3.1类	抗感染	取得新药证书及药品批准文号	已完成药学研究，目前正处于申报临床批件阶段（待审批）	丰富肝病产品线，增强丙肝治疗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7	他达拉非	化药3.1类	磷酸二酯酶抑制剂	取得新药证书及药品批准文号	原注册申请于2016年4月被驳回，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6028）	丰富产品线，增强市场竞争力
8	他达拉非片（3个规格）	化药3.4类	磷酸二酯酶抑制剂	取得新药证书及药品批准文号	其中2.5mg和5mg规格于2016年4月被驳回注册申请，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6028）。20mg规格（适应症：肺动脉高压）尚在排队等待审评中。	丰富产品线，增强市场竞争力
9	他达拉非片（4个规格）	化药6类	磷酸二酯酶抑制剂	取得药品批准文号	原注册申请于2016年4月被驳回被驳回，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6028）	丰富产品线，增强市场竞争力
10	枸橼酸西地那非	化药6类	5型磷酸二酯酶抑制剂	取得药品批准文号	已完成药学研究，目前正处于申报生产批件阶段（专业审评中）	丰富产品线，增强市场竞争力
11	枸橼酸西地那非片	化药6类	5型磷酸二酯酶抑制剂	取得药品批准文号	已完成药学研究，目前正处于申报生产批件阶段（专业审评中）	丰富产品线，增强市场竞争力
12	三升金丹胶囊	中药6.1类	止血止痛药	取得新药证书及药品批准文号	已完成药学研究，目前正处于申报临床批件阶段（综合审评中）	独家品种，丰富产品线，增强市场竞争力
13	阿戈美拉汀	化药3.1类	抗抑郁药	取得药品批准文号	已取得临床批件，目前正在进行临床研究	丰富产品线，增强市场竞争力
14	阿戈美拉汀胶囊	化药3.1类	抗抑郁药	取得药品批准文号	已取得临床批件，目前正在进行临床研究	丰富产品线，增强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过度依赖单一供应商，前五大供应商变化是根据公司生产需要进行采购引起，属于正常变化，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报告期前5大供应商	2016年1-3月采购金额 (单位：元)	上年同期前5大供应商	2015年1-3月采购金额 (单位：元)
供应商1	1,049,573.27	供应商1	2,162,507.57
供应商2	993,261.53	供应商2	641,025.63
供应商3	590,720.89	供应商3	615,384.61
供应商4	551,897.44	供应商4	398,340.10
供应商5	479,487.20	供应商5	254,163.59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过度依赖单一客户，前五大客户变化属于正常变化，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报告期前5大客户	2016年1-3月销售金额 (单位：元)	上年同期前5大客户	2015年1-3月销售金额 (单位：元)
客户1	6,134,043.12	客户1	4,119,487.18
客户2	5,786,184.62	客户2	3,891,097.29
客户3	4,703,806.44	客户3	3,795,642.13
客户4	3,934,128.21	客户4	3,249,555.24
客户5	3,828,475.04	客户5	3,006,047.77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福建奥华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自广生堂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广生堂股份。	2015年04月22日	2015年4月22日至2018年4月21日	正在履行
	福建奥华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承诺所持有的广生堂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没有减持计划；广生堂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价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承诺人持有的广生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	2015年04月22日	2015年4月22日至2020年4月21日	正在履行

			长至少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予以相应调整。			
	福建奥华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承诺所持广生堂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无减持意向；如超过上述期限拟减持广生堂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广生堂并予以公告，并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2015 年 04 月 22 日	2018 年 4 月 22 日至 2020 年 4 月 21 日	正在履行
	福建奥华集团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承诺广生堂上市后三年内，若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广生堂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触发股价稳定措施。广生堂审计基准日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广生堂股票相关收盘价做复权复息处理。广生堂在实施	2015 年 04 月 22 日	2015 年 4 月 22 日至 2018 年 4 月 21 日	正在履行

		<p>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方案股价稳定措施后，再次触发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的，承诺将在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广生堂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广生堂，广生堂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广生堂披露承诺人增持广生堂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承诺人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广生堂股份的计划。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广生堂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广生堂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p>			
--	--	---	--	--	--

		<p>每股净资产。但如果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广生堂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承诺人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发行人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前次触发广生堂满足股价稳定措施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广生堂公告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完毕期间的交易日），承诺人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承诺人自广生堂上市后累计从广生堂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和（2）单一会计年度承诺人用以稳定股价</p>			
--	--	--	--	--	--

			<p>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广生堂上市后承诺人累计从广生堂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承诺人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p>			
	福建奥华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承诺广生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广生堂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承诺人将利用广生堂的控股股东地位</p>	2015 年 04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促成广生堂被有权部门认定违法事实后启动依法回购广生堂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工作，并依法启动购回广生堂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工作。承诺人将按照二级市场价格回购或购回本广生堂股票。承诺人承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福建奥华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交易承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1、广生堂股东大会审议与承诺人有关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将不参与投票表决，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广生堂董事会会议审议与承诺人有	2015年04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关的关联交易事项时，承诺人委派的董事将对该项决议回避表决权，也不委托其他董事代理行使表决权。2、承诺人将尽可能避免承诺人及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与广生堂发生关联交易，以确保广生堂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得到有效的保护。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生堂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承诺人承诺将不会通过非公允的关</p>			
--	--	--	--	--	--

			联交易损害广生堂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承诺人保证在为广生堂直接或间接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福建奥华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未来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广生堂资金，并且保证在为广生堂直接或间接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2015 年 04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北京昆吾九鼎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自广生堂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广生堂股份，也不由广生堂回购承诺人持有的股份。	2015 年 04 月 22 日	2015 年 4 月 22 日至 2016 年 4 月 21 日	正在履行
	北京昆吾九鼎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承诺所持广生堂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复权后）不低于广生堂上年度经审计的每	2015 年 04 月 22 日	2016 年 4 月 22 日至 2018 年 4 月 21 日	正在履行

			股净资产，两年内可能减持承诺人持有的广生堂全部股份。			
	北京昆吾九鼎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1、承诺人作为专业股权投资及管理机构，向广生堂的投资性质为财务投资。承诺人没有、将来也不会谋求广生堂的控制权，不参与广生堂的实际经营业务。2、承诺人现已投资或将来可能投资的其他企业若与广生堂生产相同或相似的产品，或经营与广生堂竞争的业务，承诺人作为财务投资者将不会利用股东地位谋取原属于广生堂的业务机会或从事任何损害广生堂利益的活动。3、承诺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广生堂正常	2015 年 04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经营的行为。 4、承诺人保证在为广生堂直接或间接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北京昆吾九鼎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1、广生堂股东大会审议与承诺人有关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将不参与投票表决，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广生堂董事会会议审议与承诺人有关的关联交易事项时，承诺人委派的董事将对该项决议回避表决权，也不委托其他董事代理行使表决权。2、承诺人将尽可能避免承诺人及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与广生堂发生关联交易，以确保广生堂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得到有效的保护。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	2015 年 04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生堂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承诺人承诺将不会通过非公允的关联交易损害广生堂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承诺人保证在为广生堂直接或间接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北京昆吾九鼎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避免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未来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广生堂资金，并且保证在为广生堂直接或间接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2015年04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宁德市柘荣 奥泰科技投 资中心（有限 合伙）	股份限售承 诺	承诺自广生 堂股票在证 券交易所上 市交易之日 起三十六个 月内，不转让 或者委托他 人管理所持 的广生堂股 份。	2015 年 04 月 22 日		
	宁德市柘荣 奥泰科技投 资中心（有限 合伙）	股份减持承 诺	承诺在锁定 期满后两年 内减持广生 堂股份的价格 不低于广生 堂上年度 经审计的每 股净资产。	2015 年 04 月 22 日		
	宁德市柘荣 奥泰科技投 资中心（有限 合伙）	规范关联交 易的承诺	承诺：1、广 生堂股东大 会审议与承 诺人有关的 关联交易事 项时，将不参 与投票表决， 所代表的有 表决权的股 份数不计入 有效表决总 数。广生堂董 事会会议审 议与承诺人 有关的关联 交易事项时， 承诺人委派 的董事将对 该项决议回 避表决权，也 不委托其他 董事代理行 使表决权。2、 承诺人将尽 可能避免承	2015 年 04 月 22 日		

			<p>诺人及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与广生堂发生关联交易，以确保广生堂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得到有效的保护。</p> <p>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生堂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承诺人承诺将不会通过非公允的关联交易损害广生堂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承诺人保证在为广生堂直接或间接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p>			
--	--	--	--	--	--	--

	宁德市柘荣 奥泰科技投 资中心（有限 合伙）	避免资金占 用承诺	承诺未来不 以任何方式 占用广生堂 资金，并且保 证在为广生 堂直接或间 接股东期间 上述承诺持 续有效且不 可撤销。	2015 年 04 月 22 日		
	李国平、叶理 青、李国栋	股份限售承 诺	承诺自广生 堂股票在证 券交易所上 市交易之日 起三十六个 月内，不转让 或者委托他 人管理其本 次发行前已 持有的广生 堂股份，也不 由广生堂回 购承诺人持 有的股份。	2015 年 04 月 22 日		
	李国平、叶理 青、李国栋	股份减持承 诺	承诺持有的 广生堂股票 在锁定期满 后两年内减 持的，减持价 格不低于发 行价；广生堂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 票连续 20 个 交易日的收 盘价均低于 发行价，或者 上市后 6 个月 期末收盘价 低于发行价， 承诺人持有 的广生堂股 票的锁定期	2015 年 04 月 22 日		

			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予以相应调整。			
	李国平、叶理青、李国栋	股份减持承诺	承诺所持广生堂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一年内累计减持量不超过上市时持有广生堂股票数量的 25%，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累计减持量不超过上市时持有广生堂股票数量的 40%，减持价格（复权后）不低于发行价。广生堂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减持股票数量做相应变更。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广生堂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广生堂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2015 年 04 月 22 日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广生堂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广生堂所有,其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广生堂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广生堂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向广生堂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李国平、叶理青、李国栋	其他承诺	承诺广生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违反相关承诺,则将在广生堂股东大会及	2015 年 04 月 22 日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广生堂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广生堂处领取薪酬、津贴及股东分红（包括从奥华集团、奥泰投资处取得分红），同时承诺人持有的广生堂股份或奥华集团、奥泰投资的出资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李国平、叶理青、李国栋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广生堂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广生堂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	2015 年 04 月 22 日		

			<p>品。2、若广生堂认为承诺人从事了对广生堂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承诺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该等业务。若广生堂提出受让请求，承诺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广生堂。</p> <p>3、如果承诺人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广生堂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广生堂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广生堂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广生堂。</p> <p>4、承诺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广生堂正常经营的行为。</p> <p>5、承诺人保证在为广生堂直接或间接</p>			
--	--	--	---	--	--	--

			<p>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6、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承诺人承担因此给广生堂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并且广生堂及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承诺人出具的承诺函依据中国相关法律申请强制履行上述承诺，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广生堂所有。</p>			
	李国平、叶理青、李国栋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p>承诺：1、广生堂股东大会审议与承诺人有关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将不参与投票表决，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广生堂董事会会议审议与承诺人有关的关联交易事项时，承诺人委派的董事将对</p>	2015年04月22日		

		<p>该项决议回避表决权，也不委托其他董事代理行使表决权。2、承诺人将尽可能避免承诺人及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与广生堂发生关联交易，以确保广生堂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得到有效的保护。</p> <p>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生堂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承诺人承诺将不会通过非公允的关联交易损害广生堂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p>			
--	--	---	--	--	--

			承诺人保证在广生堂直接或间接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李国平、叶理青、李国栋	避免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未来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广生堂资金，并且保证在广生堂直接或间接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2015年04月22日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883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6.6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15.4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15.4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核苷类抗乙肝病毒产品GMP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否	6,965	6,965	44.6	501.06	7.19%		0	0	否	是
研发实验中心建设项目	否	4,020	4,020	163.77	1,121.66	27.90%		0	0	否	是
中小试制剂车间建	否	5,508.3	5,508.3	157.52	2,422.2	43.98%		0	0	否	否

设项目					8						
全国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5,390	5,390	240.77	670.45	12.44%		0	0	否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	4,000	0	4,000	100.00%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5,883.3	25,883.3	606.66	8,715.45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5,883.3	25,883.3	606.66	8,715.45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6年4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投资金额并授权管理层购置营销中心、研发中心办公场所及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告编号：2016032），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和投资金额，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以上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2015年7月22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合计28,300,581.38元。其中核苷类抗乙肝病毒产品GMP生产技术改造项目3,702,483.30元；研发实验中心建设项目4,726,483.30元；中小试制剂车间建设项目18,723,422.23元，全国营销网络建设项目1,148,192.55元。公司2015年第二届第五次董事会、第二届第三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华林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本公司于2015年8月31日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资金28,300,581.38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目前存放于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将全部用于主营业务，并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使用计划。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前，将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在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方面不存在违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主要用于以增资方式获得由国药健康实业（上海）有限公司持股的上海里索医药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并通过上海里索控制上海华舟压敏胶制品有限公司90%股权、北京和心诺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60%股权以及MDJ株式会社（日文全名エムディジェー株式会社）60%股权。截止报告期末，相关标的公司的审计和评估等工作尚未全部完成，公司将在审计和评估等工作全部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经审计、审阅的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将在编制的《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中予以披露。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6026）。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6年3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5年度最终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9,052,197.28	393,414,337.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9,986.00	707,568.00
应收账款	11,192,016.28	8,414,223.71
预付款项	3,063,789.92	3,208,498.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87,479.45	491,334.2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99,597.99	811,687.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097,043.73	13,203,987.0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3,500.17	117,000.16
其他流动资产	250,771.24	20,133,982.46
流动资产合计	438,616,382.06	440,502,617.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747,819.49	4,924,739.6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5,216,602.88	105,583,962.74
在建工程	5,175,190.50	2,367,899.9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670,379.80	21,947,958.41
开发支出	21,425,737.75	20,412,732.0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41,813.29	729,208.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32,826.75	2,972,875.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92,777.37	1,257,825.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103,147.83	160,197,202.43
资产总计	617,719,529.89	600,699,820.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616,812.96	16,083,894.02
预收款项	8,298,785.01	9,902,833.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370,224.39	15,822,748.39
应交税费	9,157,847.02	6,319,027.0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770,329.67	16,912,166.0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213,999.05	65,040,668.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110,738.18	16,463,204.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110,738.18	16,463,204.16
负债合计	70,324,737.23	81,503,872.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5,257,973.90	175,257,973.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873,267.95	30,873,267.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1,263,550.81	173,064,705.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7,394,792.66	519,195,947.6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7,394,792.66	519,195,947.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7,719,529.89	600,699,820.42

法定代表人：李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迎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建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8,392,624.26	390,887,325.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9,986.00	707,568.00
应收账款	11,192,016.28	8,414,223.71
预付款项	2,022,867.72	1,943,510.06
应收利息	187,479.45	491,334.2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14,869.06	527,008.81
存货	13,097,043.73	13,203,987.0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3,500.17	117,000.16
其他流动资产	39,638.09	20,016,379.07
流动资产合计	436,420,024.76	436,308,336.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747,819.49	9,924,739.6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3,910,684.39	104,823,633.03
在建工程	5,175,190.50	2,367,899.9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634,942.91	21,947,958.41
开发支出	21,425,737.75	20,412,732.0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41,813.29	729,208.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29,080.98	2,969,129.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439,576.27	1,257,825.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804,845.58	164,433,126.95
资产总计	618,224,870.34	600,741,463.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611,962.96	16,083,894.02
预收款项	8,298,785.01	9,902,833.12
应付职工薪酬	8,364,338.83	15,822,748.39
应交税费	9,157,337.36	6,315,964.4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770,329.67	16,912,166.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202,753.83	65,037,606.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110,738.18	16,463,204.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110,738.18	16,463,204.16
负债合计	70,313,492.01	81,500,810.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5,257,973.90	175,257,973.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873,267.95	30,873,267.95
未分配利润	201,780,136.48	173,109,411.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7,911,378.33	519,240,653.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8,224,870.34	600,741,463.5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1,570,924.73	71,638,785.11
其中：营业收入	81,570,924.73	71,638,785.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588,471.56	40,356,598.04

其中：营业成本	10,389,949.35	9,015,770.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54,124.78	1,119,458.40
销售费用	25,477,656.79	19,127,801.07
管理费用	13,564,975.17	10,867,510.12
财务费用	-2,390,632.13	-105,011.87
资产减值损失	292,397.60	331,070.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166.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6,920.1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951,286.42	31,282,187.07
加：营业外收入	684,274.79	1,270,518.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12,413.67	122,782.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423,147.54	32,429,923.26
减：所得税费用	5,224,302.49	4,879,210.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98,845.05	27,550,712.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198,845.05	27,550,712.4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198,845.05	27,550,712.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198,845.05	27,550,712.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14	0.49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14	0.492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迎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建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1,570,924.73	71,638,785.11
减：营业成本	10,389,949.35	9,015,770.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54,124.78	1,119,458.40

销售费用	25,394,639.99	19,127,801.07
管理费用	13,175,040.55	10,867,510.12
财务费用	-2,389,560.62	-105,011.87
资产减值损失	292,397.60	331,070.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166.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6,920.1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423,166.33	31,282,187.07
加：营业外收入	684,274.79	1,270,518.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12,413.67	122,782.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895,027.45	32,429,923.26
减：所得税费用	5,224,302.49	4,879,210.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70,724.96	27,550,712.4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670,724.96	27,550,712.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533,038.15	83,257,712.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4,366.27	2,573,415.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587,404.42	85,831,127.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81,107.56	5,899,678.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66,089.37	19,128,576.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66,927.41	15,347,704.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06,575.20	18,090,61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720,699.54	58,466,57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66,704.88	27,364,553.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5,753.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145,753.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374,598.18	6,545,786.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374,598.18	6,545,786.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771,155.24	-6,545,786.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637,860.12	20,818,767.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164,337.16	75,724,402.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802,197.28	96,543,170.1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533,038.15	83,257,712.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4,366.27	2,573,415.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587,404.42	85,831,127.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81,107.56	5,899,678.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36,631.65	19,128,576.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61,834.26	15,347,704.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44,114.53	18,090,61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23,688.00	58,466,57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63,716.42	27,364,553.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5,753.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145,753.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04,171.05	6,545,786.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704,171.05	6,545,786.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441,582.37	-6,545,786.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505,298.79	20,818,767.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637,325.47	75,724,402.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142,624.26	96,543,170.13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